



我一直以为,有爷爷奶奶的陪伴,留在老家的两个孩子不会缺爱,我和丈夫常年在外,工作也觉得踏实。可近来一次与孩子的视频电话,让我重新审视了我们的亲子关系。

那晚,女儿正准备和奶奶休息。看到我的电话,她立刻来了精神,滔滔不绝地和我聊起天来。这时,爷爷凑到镜头前:“灿灿说你同意他玩游戏了。”我一脸震惊,儿子根本没提过这事。

爷爷把手机拿到儿子卧室。昏暗的灯光下,儿子坐在床上,正聚精会神地打着游戏,我唤了一声他,他没有抬头。当我告诉他我并未同意他玩游戏时,他一边手指飞快地操作,一边抗议:“凭什么的的同学可以玩,我就不能!”

爷爷上前拿走了平板。那一瞬间,儿子对着镜头咆哮、怒吼,并用一双恶狠狠的眼睛瞪着我。无论我如何解释,他都听不进去,最后,电话被他挂断。

我握着手机,想让自己平静下来,甚至反省是不是我对他约束太多了?还没等想明白,儿子用电话手表发来信息:“我讨厌你,妈妈,你限制我自由,我忍你很久了!”短短几个字,像淬了冰的刀子,扎进我的心。

那一夜,我辗转反侧,年仅12岁的儿子,为何会突然说出这样的话呢?我们夫妻俩常年奔波在工程一线,为了孩子不用和我们一样颠沛流离,便把他们交给老人照顾,我们以为物质的满足和隔代的陪伴,足以填满他们童年的空缺,却没想到,给了他们一对“冷漠”父母的印象。

我给儿子的班主任打电话,老师说:“上课走神,不积极互动,课下也更贪玩

了。”挂断电话,我仔细回想这一段时间以来儿子的变化:不爱聊天,偶尔说粗话,爱反驳、不听讲等。挂了电话,我在网上搜索,一条条触目惊心的词条砸向我:父母常年缺席的孩子,最容易精神孤独,容易出现缺乏自律、沉迷游戏,甚至遭遇校园霸凌等问题。

原来,我的孩子,也是所谓的“留守儿童”。直到这时,我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,于是我和丈夫商量,每天无论工作多忙,都要坚持打视频回家,多关心他的学习和生活;每隔两个月轮流回家一次,尽可能多点陪伴。

前几天,学校组织年级篮球赛,儿子在视频里告诉我他想参加。他是校足球队的,每周要训练三次,如果再参加篮球训练,肯定会占用学习时间。但转念一想,既然孩子热爱,就该全力支持。我立马在网上买了篮球寄回去。儿子收到后一脸嫌弃:“怎么买的这个颜色啊?”结果周末一大早,奶奶发来视频,他和几个同学在公园篮球场打球。像素不高,我盯着看了好几遍,儿子笑得很开心。

现在每天视频,儿子还是不太会主动找我聊天。但打完球,他会把手机往地上一支,让我看他运球。镜头晃得看不清人,我就听他在那边喘边喊。昨天他突然问:“妈,天津到北京的高铁,真的是你和爸修的吗?”我说是。他没吭声,过了会儿说:“那还挺牛的。”

挂了电话我才想起来,忘了问他赢了没有。又拨回去,他没接。过了会儿发来一条消息:“在洗澡。”就三个字,我盯着屏幕看了半天,忽然觉得,这样也挺好。他不需要时刻想我,只要在某个瞬间,能想起那条铁路是他爸妈参与修的,就挺好的。

那还挺好的

程娟



清明假期最后一天,我参加“开心户外”组织的苏州郊野徒步时,偶遇两位特殊的伙伴。

其中一位是我认识的徒友Q,之前一起徒步过,我还把她拉入了“公益后勤组”的微信群,多次看到她参加该群组织的崇明岛长江边净滩活动。这天再次相遇,发现她身边多了一个小伙子,两人紧挽手臂,乍一看,以为是带了儿子过来。可是不对啊,“儿大不由娘”,如今的年轻人哪会这么乖,跟着父母出去玩?听到Q特地叮嘱小伙子说,你拉紧我的手臂,再仔细一看,小伙子的眼神有点异样,“他是……”我试探着问,“他是视障人士,我今天陪他出来徒步。”原来如此。以前在电视里看到过陪跑志愿者,今天第一次见到陪走志愿者。

Q说这是她第二次陪这个小伙子徒步了。小伙子很爱运动,平时还跑马拉松(有公益机构安排陪跑员)。此外,他还玩皮划艇,打高尔夫,也都有志愿者全程助力。进一步交流得知,小伙子的父母视力正常,还是高级知识分子。小伙子不是先天视力残疾,他曾经拥有一双明亮的眼睛,是渐渐视网膜发生病变最终失明的。他在上海盲校毕业后通过成人教育完成了大学学业,还差一点就去出国留学。

Q的陪走是按照小伙子的节奏进行的,可谓“亦步亦趋”,主要是把控前进方向。两人手挽手,一起走,不分离,像一个人一样,迈步动作必须很协调。徒步了12公里,来到一个公交车站,领队大哥说感觉累了不想再走的人可以坐车前往目的地干灯古镇。我觉得12公里偏短,选择继续徒步。原以为Q和小伙子上了车,快到目的地时惊讶地发现,他俩赫然出现在眼前。原来他们一直走在最前头,快得走在后头的我愣是没发觉。

小伙子要上厕所,Q问我能否帮一下忙,我爽快答应了。我用双手扶着,感觉到他的手臂肌肉蛮发达的,到底是经常运动的。小伙子性格开朗,就这一会儿工夫也能主动跟我交流,问我姓啥,是做什么的,老家哪里。我得知他姓王,在一家助残企业上班。我把他搀到一个小便位前,等他小解完毕又把他的手引至打开的水龙头下,最后扶着走出厕所。后来我意识到,自己的做法其实不够到位,不该只是扶着他让他往前走,而应该像Q一样挽着他,用我的行走带动他前行。搀扶,只适合帮助视力正常而行动不便者。

有一阵,我一边好奇地看着他俩在前头走,一边给他们拍照,耳边不由响起了熟悉的歌词:你是我的眼,带我穿越拥挤的人潮……是的,这一天,Q是小王的眼,她陪伴引领着他欢乐地行走在春和景明的乡野中,构成了一幅令人动容的独特美景。

健康

七夕会

你是我的眼

朱一瑞



读者·作者·编者

扫一眼汇款单位:四川文摘周报,地点成都。我一愣,抓耳挠腮半天,不记得给那里投过稿。忽然猛地醒悟,莫非这个文摘周报转用了我发在新民晚报《夜光杯》上的某篇文章?一张稿费,两个多月,从巴山蜀水到东海之滨到一个普通作者手上,纸媒依然坚守的这种诚信、尊重、友善,真是令人感动。

从这张稿费单,又想起这么多年来和新民晚报的情缘。这是一张有温度、有力度、有维度的报纸,一张有友情又扬名海内外的晚报。拙文能远隔千里被转载,也可见它的知名度。

至于我和新民晚报的情缘,那还要从我父亲说起了。他十几岁就撑着把油纸伞,离开徽州,走出幽幽的高墙,走出重重石阶牌坊,寻找生命的希望。到了上海在龙华一带送报,因为勤劳和守信,赢得了客户喜欢。那时龙华有位著名中医汤镇

公历五月的红色节日多又称红五月,拙文侃谈“红”字。历来关于“红”的字形是形声结构,《说文解字》:“红,帛赤白色。从系,工声。”《说文》对“红”字的解析,赤色与白色混合而成的颜色(即浅赤色)为丝帛颜色。我认为系的古字表示束丝,但这把束丝是新纺出的原白胚纱,其束束是经过染色,才会有包括“红,帛赤白色”在内的多种颜色。因此《说文》将胚纱的束束定作红的形是不准确的。而将“工”仅仅为红之声也是欠缺的。

汉字是历史的见证者,记录着时代印记。西周无稷鼎上有金文红字(图一),这款“红”与丝束无关,左边描绘女子生产时的情景,头朝下的新生儿,身体与手脚还在产道中,产道由弯曲代替;头下是头发与分娩

上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,社会上涌起一波收藏热,许多人跃跃欲试,仿佛市面上大量的“漏”等着他去捡。

捡漏,一靠看得多,所谓阅万卷而知。但其时与收藏热相应的参考书颇为缺乏,致使捡漏如开盲盒。

是故,我在旧书店里看到邓之诚《骨董琐记全编》(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出版,1955年7月第一版),仅仅翻了目录首页,见列有“郎窑”“御窑”“藏书印”“葫芦器”“铁画”“补古铜器瓷器”“羊脑瓷”等名堂,立马拿下,付款走人。

回家后兴致勃勃打开翻阅,不禁暗暗叫冤:“这哪是讲古董的专著啊,完全是一部文史类读书笔记嘛。上当了!”迷了我的心窍。“骨董”两字是我的确。

通常,骨董可以看作古董、古玩的同义词,然而其义项并非唯一。周作人《偶作打油诗二首》(俗称“五十自寿诗”)中一联云:“老去无端玩骨董,闲来随分种胡麻。”引发读者纷纷猜测:“诗人究竟藏着多少古董?”于是逼得他“坦白交待”:总计24件“古董”。

前段时间,新民晚报副刊编辑部转来了一张汇款单,稿费金额40元。

华,订新民晚报,父亲总每天按时送达,他们关系也越来越熟了。上海解放后,父亲和母亲进了“新闻服务社”,1956年又转入邮局,送信也送报。天寒地冻、刮风下雨天,晚上听到门口脚踏车铃声,我们赶紧到窗口煤炉上炖上饭菜。父亲进门会说:“送新民晚报啦!”有时还会掏出一张买的新民晚报给我看。我喜欢看晚报。隔壁沈家是文化人,阿公订报我就去看。工作后我也

订了报,还喜欢剪辑报上好文章,不啰嗦,有文采。

后来,我常向新民晚报《夜光杯》投稿,编辑读后即会表态用或不用。说可用的文章,因为责编多人轮转,且文章需按形势所需登载,有时隔了几个月甚至更长,遇到机会也都尽量登载。我为自己在《夜光杯》发表过文章而欢欣。

又想起,因为长期送夜报,我和龙华的汤医生家结下了友情。我带妻儿去汤家时,汤医生就在门口场上搭个饭桌,泡上一壶绍兴酒,对邻居介绍:“喏,这个是用来送新民晚报的老汪儿子小汪。”如今,父亲和汤医生都在天庭了,父亲应还会捧着报纸,指着我的文章说:“看,这是我儿子写的……”

时羊水中混有红色血液共形。无论顺产或难产,产妇生孩子都多少会流血的,于是女子分娩时的流血见红,此红字的颜色红实实在在。“工”在《说文解字》中的解释为“象人有规矩也”,其本义指的是矩,即曲尺;还有一说“甲骨像斧头一类的工具(图二)。”总之,工是劳动工具,在红字里是表示女子生娃时需要他人的劳动操作帮助。到了战国楚简生娃的左形讹变为系(纟),右边仍为工。由于红字的“工”除表声外,反映了形义理,从系的红(图三,小篆)字中的工可以理解为将束丝进行“工”的劳动操作。左边是“系”,右边是“工”的红,原意是指女子从事抽丝纺织与缝绗等手工艺

大家一看,原来只是些竹木制品、日本木偶、面人作品而已,没得闲话讲了。

事实上,“古董”一词还指那些过时的旧知识或陈旧的内容、文辞及琐碎的事物。我想,周作人的“玩骨董”,即取此意;邓之诚的“琐记骨董”,当然也是。然而毕竟有关古玩的篇幅,还是占了该书大部。

邓之诚(1887—1960年),字文如,号明斋;祖籍江苏江宁,生于四川成都;近现代历史学家;燕京大学、北京大学教授。他博闻强识,治学严谨,令人服帖。红学家周汝昌曾请教他关于曹雪芹家族事,“邓先生当时的话很简单,只言《永宪录》里有曹家的事,此书流传甚罕,知者不多,图书馆就有一部抄本,可去一查。我将书查借到手,打开翻看,不禁大惊!心知邓老腹贮全部二十四史,大小事何止上千上万,对此书也只有如此数语,似无大奇,可实际此书太重要了——它如实记录了雍正的政治史迹,鲜为世知!”(《红楼无情——周汝昌自传》)

另据过门弟子回忆,邓之诚进课堂,往往空手而来,不带只文片纸,却引经据典,如囊中探物(见

西坡

如《东坡写经》条:“海宁陈氏藏佛经,首行有‘奉沙门程氏命躬献敬书’十一字,纸光墨采,迥不犹人,盖东坡真迹,后不知归于何所。”一锤定音,决不拖泥带水。

情 缘

汪正煜

国色天香

张杰作

五月谈“红”

徐梦嘉文/图

色彩学理论认为,红色是人类可见光谱中波长最长的颜色,具有极强的视觉冲击力。农耕社会,先人就祭祀感谢红色阳光带来的万物生长五谷丰登,千百年来人们期冀新春铺展红纸写楹联的喜庆日。生孩子见红传宗接代是高兴的事情,联系到婚姻喜事时要穿红铺红盖红,处处见红,这方面的“红”词也就具有了吉祥的色彩。妇女盛装以红为主,所以叫红妆(红装)。女子艳丽容貌,叫“红颜”。民间又有以红避邪之说,本命年要系红腰带。“红”还表示显示达、发迹或受宠。中华民族的喜庆日,往往是锣鼓喧天,红旗招展。我们国旗主色调是红。红,是中华民族最喜爱的颜色,堪称中国人的精神和文化底色。

悠悠岁月,滚滚红尘。自唐以后,红逐渐成为绛、赤、朱、丹等各种红色的统称。现代

图一 红(金文) 图二 工(甲文) 图三 红(小篆) 图四 赤(甲文)

一个小秘密

童自荣

其实法国影片《佐罗》一开始并没有安排我配,而是另一个年轻同事。这位同事工作极尽责,主动要求试戏。最后结论是:应另挑一个更合适的人选。

好,愿将这个小插曲和《夜光杯》杯友们在这个特殊的节日里分享。

《邓之诚学术纪念文集》等),一副古时名士做派。邓之诚著述宏富,代表作有《中华二千年史》《东京梦华录注》《清诗纪事初编》等,其中尤以《骨董琐记》最为坊间所知。

三联版《骨董琐记全编》,为《骨董琐记》《骨董续记》《骨董三记》之合集,收一千多篇(条),内容繁杂,覆盖面广,故被誉为“古玩百科全书”。

张中行对此书有个评价:“随便翻翻就会感到,他读书多,五方四部,三教九流,由正经正史以至杂记小说,几乎无所不读。所读多的结果自然是知识渊博,纵贯古今,由军政大事以至里巷琐闻,也几乎是无所不知。更可贵的是有见识,记录旧闻能够严去取,精剪裁,即使照抄也能使读者领会褒贬,分辨得失。”(《负喧琐语》)

张中老概括精到,几乎把我妄图补充的空间给挤没了。不过,我仍可举些实例,作为其“所言不虚”的证据。

那么我想,收藏在《骨董琐记》就在;收藏亡,则《骨董琐记》犹存——尽管许多人跟我一样对“骨董”一词生些误会,但这本书确有超出“古董”本身的看头。



图一 红(金文) 图二 工(甲文) 图三 红(小篆) 图四 赤(甲文)

图一 红(金文) 图二 工(甲文) 图三 红(小篆) 图四 赤(甲文)